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以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内容

1、分配基准：2025 年度

2、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,820,986.84 元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6,282,159.61 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2025 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,628,215.96 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024,763,845.76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017,201,184.37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2025 年年末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017,201,184.37 元，股本基数为 705,692,507 股。

3、为了提高公司投资者回报水平，公司此次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05,692,50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共计

分配现金 15,525,235.15 元。

4、其他说明

(1) 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含年度分红、季度分红、半年报分红、特别分红等）为 15,525,235.15 元；

(2) 本年度未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、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；

(3) 本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15,525,235.15 元，该总额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55%。

(二) 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如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配比例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| 项目 | 2025 年度 | 2024 年度 | 2023 年度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15,525,235.15 | 7,056,925.07 | 33,167,547.83 |
| 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 | 0 | 0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 | 50,820,986.84 | 18,489,896.00 | 108,495,607.05 |
|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1,024,763,845.76 | | |
|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 | 1,017,201,184.37 | | |
|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| 是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 | 55,749,708.05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0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 | 59,268,829.96 | | |
|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 | 55,749,708.05 | | |
| 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| 否 | | |

综上，公司 2023—2025 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55,749,708.05 元，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59,268,829.96 元的 94.06%。因此，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公司 2025 年度分红预案符合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23 年—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履行了公司制定的《（2023 年—2025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具备合法性及合规性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业绩增长、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合理平衡，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的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,622,656,735.86 元、1,690,664,742.82 元，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0.15%、30.31%，均低于 5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4 日